

# 辽宁省医学会

辽医会字（2021）19号

## 关于转发省科协《关于开展“典赞·2021 科普中国”活动推荐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市医学会、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两院院士大会、中国科协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，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科技创新、科学普及是实现创新发展的两翼，要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位置”的指示精神，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和科普工作者，弘扬科学精神、普及科学知识，中国科协将联合有关单位共同举办“典赞·2021 科普中国”活动。根据《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“典赞·2021 科普中国”活动的通知》和省科协《关于开展“典赞·2021 科普中国”活动推荐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推荐项目

本次活动征集项目为年度科学传播人物、年度科普作品。

1. 年度科学传播人物分为科研科普人物、基层科普人物、科普特别人物等三类。三类均含科普团队，可同时申报。

2. 年度科普作品分为科普图书、科普影视频、网络科普作品、科普展览展品等四类。

3. 本次推荐项目总数为人物和作品每项均不多于 10 个。

## 二、申报程序及要求

本次推荐工作在网上进行，相关信息请按中国科协奖项推荐与评审系统要求进行填报。

1. 申报人登录系统(网址：<http://qwyc.cast.org.cn/>)自行注册申报账号，点击下载《典赞-网上申报用户手册》，按照《典赞-网上申报用户手册》使用说明进行个人注册、登录、申报。8 月 31 日前完成申报提交审核。

2. 推荐项目须与推荐码绑定，推荐码见附件。

3. 推荐科普图书类，需提交 6 套作品样本，于 9 月 15 日前邮寄至中国科协培训和人才中心(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86 号中国科协综合业务楼，邮编：10081，联系人：人才中心刘义鹏，17706516860)。

4. 省科协对各单位申报的项目进行审核，提交中国科协进行专家评审、发布揭晓、宣传展播。

## 三、有关要求

(一)高度重视、认真组织。各单位要把典赞活动作为评价本领域、本区域科普工作成效的核心抓手，摆上重要位置，认真做好组织动员、申报等工作。要立足工作实际、紧贴工作主线，着重推荐方向正、影响大、群众认可的“最美、最佳”科普典型，鼓励向老科学家报告团、科技辅导员、科普中国信息员等一线人员倾斜。

(二)加强宣传、提升影响。要把宣传贯穿活动始终，结合各自特点大力宣传科普工作进展和成效，展示先进科普典型的良好形象，不断扩大活动覆盖面和影响力。

#### 四、联系方式

辽宁省科学技术协会 顾建荣 024-2322 1703

辽宁省医学会 张宏岩 024-81006185 转 8001

附件：《关于开展“典赞·2021 科普中国”活动推荐工作的通知》



